证券代码:002909证券简称:集泰股份公告编号:2019-003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9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14日10:0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邹棒夫、邹珍美、李浩成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

4、与会董事共同选举董事孙仲华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为了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2票(关联董事邹棒夫、邹珍美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新修订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9年2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09证券简称:集泰股份公告编号:2019-004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9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14日11:0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3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公司监事会主席马银良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交易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2019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674.83万元。

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邹棒夫、邹珍美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珍祥、邹棒夫、邹珍贵、邹珍美、邹珍凡、陈明星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2019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物及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2,600.00	0	2,313.48
	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	参考市场价格	50.00	0	32.6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	800.00	0	0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参考市场价格	80.00	0	67.67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2.29	0	2.29
	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2.29	0	2.29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140.25	0	136.16
合计	—	—	—	3,674.83	0	2,554.56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比例(%)	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物及服务	2,313.48	2,400.00	33.02		-3.61	详见于2018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	32.67	25	16.69		30.6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太太货站广从货运部	运输劳务	626.78	720	23.2		-12.95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67.67	85	9.02		-20.39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2.29	2.29	2.85		0	
	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2.29	2.29	2.85		0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	136.16	136.16	41.31		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84747568980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从化鳌头镇龙星路69号(自编之二)

法定代表人:邹珍祥

注册资本:壹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3年03月19日

营业期限:2003年03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7,267,693.49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6,479,852.10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9,317,803.92元,净利润为1,099,584.78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棒夫先生为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邹珍祥之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市仁安包装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40222945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南翔一路62号自编六栋一楼西北部(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徐丹

注册资本:壹仟叁佰叁拾壹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5月20日

营业期限:2015年05月20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6,626,730.75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6,058,954.06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220,864.39元,净利润为-23,331,658.04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棒夫先生为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R65L2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场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黄庄北路121号广州沙太货运站内5A12-14号铺位

法定代表人:陈明星

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8年03月22日

营业期限:2018年03月2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道路运输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2,418.67元,所有者权益合计-7,581.33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为-7,581.33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棒夫先生为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明星之兄,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53696620O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自编六栋一楼东南部101房

法定代表人:温昌发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贰佰捌拾万元

成立日期:2003年09月11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陶瓷网纹辊激光技术服务,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物业出租;销售: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激光陶瓷网纹辊研究、生产、开发、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2,784,717.12元,所有者权益合计92,210,297.25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5,075,063.48元,净利润为7,668,015.88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棒夫先生为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且为实际控制人,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二)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81863307X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东郊工业园建工路8号海旺工业大厦首层

法定代表人:胡晓颖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1989年01月18日

营业期限:1989年01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41,662,732.70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02,975,592.66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为10,303,714.51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六)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19287954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东郊工业园建工路8号首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胡晓颖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12月2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化工设备的设计与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6,181,671.54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056,192.74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84,248.98元,净利润为493,750.74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棒夫先生为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依据采购框架协议,具体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上述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公司的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公司拟审议的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

2、预计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公司的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对《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必要性,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系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上述关联交易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3、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情况无异议。

4、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5、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09证券简称:集泰股份公告编号:2019-006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9年2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2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2月21日(星期四)-2019年2月22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2月2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2月21日15:00至2019年2月22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2月15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2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提案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珍祥、邹棒夫、邹珍贵、邹珍美、邹珍凡、陈明星将回避表决。提案2为特别决议提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相关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9年1月1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2019年2月20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2019年2月21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建议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20-85526634。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吴卿宜、王小昌

电话:020-85532539

传真:020-85526634

电子邮箱:jitaihuagong@jointas.com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09”,投票简称为“集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2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2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2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的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四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月日

关于东海基金网上交易平台暂停通联支付渠道业务的通知

尊敬的客户:

接通联支付通知,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即日起暂停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通联支付业务的网页签约、申购、扣款、换卡业务,恢复时间待定,但基金赎回业务不受影响。

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请各位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

东海基金客服电话:400959553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19-001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白秋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陈白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及在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的全部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白秋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陈白秋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董事会对陈白秋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2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牌匾和通知,公司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公司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是公司长期坚持技术创新、重视研究开发的成果,将推动公司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为公司引进高层次技术人才、培养和提升科研能力创造条件。公司将以此为契机,抓紧部署博士后实践创新基地的各项工作,充分利用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平台和产学研合作机会,促进科研成果转化,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为推动科技进步和社会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本次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8-071
债券代码:122134 债券简称:11华微债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注销的审批情况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的规定以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激励对象中的李辰庆和张树龙等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工作变动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上述2名丧失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71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98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二、股份回购与注销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7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述尚未解锁的71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1月10日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按照相关要求该部分股份将于2019年1月14日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51,588,000股变更为750,878,0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51,588,000元变更为人民币750,878,000元。具体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减(+,-)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流通股	13,310,000	1.77%	-710,000	12,600,000	1.68%
无限售流通股	738,278,000	98.23%	0	738,278,000	98.32%
合计	751,588,000	100.00%	-710,000	750,878,000	100.00%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货币
基金主代码	392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7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9-1-15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8-12-17至2019-1-14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日累计待结转收益)×当日基金收益/(当日基金总份额+所有待结转收益)(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9年1月16日
收益支付日对象	收益支付日的前一工作日在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9年1月1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9年1月16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的规定,投资者于收益支付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收益,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收益。

(2) 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15日集中支付并按1.00元的份额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3)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本基金的收益支付详情:

①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zhfund.com。

②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或021—38789788。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编号:2019-002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国家补助2019年节能减排补助(2016-2017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清算)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建指【2018】140号文件,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收到聊城市财政局转支付的国家2016—2017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资金97950万元。本次收到的款项将直接冲减应收账款,对公司现金流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2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宁海县设立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宁海县